

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1日以电话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2年10月25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邹启用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增资，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且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

的规定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。

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交割仓库资质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公司为广东炬申仓储有限公司根据拟与上海期货交易所签订的《上海期货交易所与交割仓库之合作协议》项下开展期货商品氧化铝的入库、保管、出库、交割等全部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，承担不可撤销的全额连带保证责任，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和市场惯例；广东炬申仓储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对其具有绝对控制权，且该公司经营稳定，资信状况良好，担保风险可控。本次担保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、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交割仓库资质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10月27日